

吉林久盛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1 月 22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吉林久盛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仲海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1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32,605,834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2.82%。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梁冲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林树才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及副总经理职务，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作，选举梁冲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职期限自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布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公告（辞职情况）》（公告编号：2018-002）。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2,605,834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原聘财务审计机构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其派出审计团队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切实履行了设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因原聘请合同约定的审计事项已履行完毕，公司决定不再续聘。公司拟聘请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负

责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工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布的《吉林久盛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3）。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2,605,83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吉林久盛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吉林久盛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 月 24 日